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南海分公司

纸张采购招标公告（1-19）

我司现计划进行纸张采购，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特将本次纸张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。

1. 项目名称：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南海分公司纸张采购项目（1-19）
2. 项目限价、内容和要求

我公司计划采购以下纸张：

157克889\*1194华泰铜版纸，数量：22吨，限价5700元/吨；

64克870卷岳阳轻涂纸，数量：138吨，限价7200元/吨。

如有意愿，请在下表进行报价：

|  |
| --- |
| **报价单** |
| **序号** | **物资名称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 **单价（元/吨）** | **金额（元）** | **交货期** | **备注** |
| **1** | 157克889\*1194华泰铜版纸 | 吨 | 22 |  |  |  |  |
| **2** | 64克870mm岳阳轻涂纸 | 吨 | 138 |  |  |  |  |
| 技术要求：1.每卷（件）纸实际称重需大于标重5kg； 2.纸张实际克重不可超克，克重误差控制在2克内； 3.纸张包装完好，无明显破损。 |
| 商务要求：交货时间：2022年2月20日后交货；售后服务：★承诺出现质量问题包退换；**付款条件：** |

三、其他要求

1.保证金缴纳数额及形式：

1.1本项目保证金为5000元，以现金、转帐或电汇的形式交纳**（**注：必须使用公户进行转账或电汇，交纳保证金时请备注“**纸张采购项目（1-19）**”），以到账为准。保证金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其缴纳凭证应与报价文件封装在一个信封中。

1.2投标人的保证金，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保证金来源原额无息退回。

1.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保证金被依法没收：

1.3.1未经同意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，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，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；

1.3.2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招标单位签订书面合同的；

1.3.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
四、报价文件的构成

1. 营业执照。

2.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法定代表人投标授权委托书，投标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、联系方式。

3.税务登记证、项目相关许可证书、项目相关资质书。

4.报价单。

5.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。

**注：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上要求准备投标文件，投标文件须全部加盖公章。如到投标截止时间，投标人不足三家，招标人可以和投标人进行商务谈判确定中标人。**

五、报价文件的递交

1.报价文件及保证金（到账为准）递交的截止时间：2022年1月26日上午10：00。

2.报价文件送达地点：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南海分公司（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河东中心路23号）。

六、招标单位开户银行及业务联系方式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佛山南海蟾丰支行

**（如网银上无法查到蟾丰支行，可直接录入中国工商银行佛山盐步支行）**

**行号：102588002290**

开户银行帐号：2013813119200011065

招标人：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南海分公司

地址：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河东中心路23号

联系人：刘先生（文件接收） 0757-85725393 15015842363

（为避免错过重要信息，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8:00～11:30,13:30～17:30咨询）

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南海分公司

 2022年1月20日